附件：

2020年江门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事项名称 | 基本内容 | 承办  科室 | 设立依据 | 备注 |
| 1 | 《江门市燃气发展规划（2020-2035年）》 | 编制我市燃气发展规划，为我市燃气发展和行业管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。 | 燃气管理科 | 《城镇燃气管理条例》《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》 |  |
| 2 | 《江门市区天然气专项规划（2020-2035年）》 | 为更好地知道江门市区的天然气输配系统的建设，进行天然气专项规划编制。 | 燃气管理科 | 《城镇燃气管理条例》《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》 |  |
| 3 | 《江门市市区公共供水计划用水工作细则（试行）》 |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，强化用水需求和过程管理，控制用水总量，提高江门市市区计划用水管理水平。 | 局创建节水型城市办公室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  《城市节约用水管理规定》  《计划用水管理办法》  《广东省节约用水办法》  《江门市城市节约用水管理办法》 | 《江门市市区公共供水计划用水工作细则（试行）》 |
| 4 | 《江门市城市节约用水奖励办法》 | 鼓励和促进节约用水，充分调动用水单位的节水积极性，全面推进我市节水型城市建设。明确了江门市城市节约用水奖励范围、奖励条件、奖励标准、资金来源、评选流程等。 | 局创建节水型城市办公室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  《城市节约用水管理规定》  《广东省节约用水办法》  《江门市城市节约用水管理办法》 | 《江门市城市节约用水奖励办法》 |